

西班牙法庭以酷刑及群体灭绝罪 起诉江泽民等五名中共高官



【明慧网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西班牙国家法庭近日做出了一项史无前例的裁定，决定以“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起诉包括中共前党魁江泽民在内的五名中共高官。法院通知书表示，若被告的罪名成立，将面临至少二十年徒刑，并附带经济上的惩罚。

一九九九年，江泽民一手挑起了针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运动，在中国大陆对修炼真善忍的法轮功群众施行“从名誉上搞臭、从经济上搞垮、从肉体上消灭”“打死白打、打死算自杀”等灭绝政策，导致十年来众多法轮功学员遭酷刑、失踪、被活摘器官、被用其它方式迫害致死等。据悉，与江泽民同案的罗干、薄熙来、贾庆林和吴官正等四名中共高官皆为江泽民的死党，对这场迫害的发生、推行和延续，有着不可逃脱的罪责。

对于法庭的裁定，被告有四至六周的时间回应。届时，被告若进入任何一个与西班牙有签订引渡条款的国家，西班牙可依法将被告引渡到西班牙国内。这项裁决是根据“普遍管辖原则”（Universal Jurisdiction）法条：无论被告是在何处犯罪，本法条允许各国法院审理群体灭绝罪及反人类罪的被告。

“人权法律协会”卡洛斯·伊格雷西雅斯律师表示：“西班牙法官所做出的一项历史性的判决，意味着这些犯下如此残忍罪行的中共头目，越来越走近对他们的公正裁决。犯下群体灭绝罪与酷刑罪的人，不只是对中国社会，而且是对整个国际社会上犯罪。西班牙正在成为捍卫人权及普世正义的先锋。”

二十一世纪最大的国际人权诉讼案

自二零零二年至今，法轮功学员在全球三十多个国家发起五十多个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及其帮凶的刑事和民事诉讼，被称为二十一世纪最大的国际人权诉讼案。

“美国人权法律协会”亚洲区执行长、纽约州律师朱婉琪女士在2009年7月21日美国纽约“法拉盛论坛”上演讲中指出：“在中共迫害那么多的中国人那么多年的情况下，在海外这个国际知名的修炼群体-“法轮功团体”，也是国际知名的受迫害团体，可以说是在二次大战之后，继国际法庭审判纳粹后，在国际上进行一个前所未有的诉讼规模、为争取中国公民权利的司法创举。而这些人权诉讼，也是法轮功团体多年来所采取反迫害的形式之一。法轮功的反迫害是日不落的努力，什么叫日不落呢？因为法轮大法洪传了114个国家和地区，所以这边太阳升起了，那边太阳落下来，世界各地不分昼夜，几乎都有法轮功学员讲清真相。但是到现在中共还在继续迫害，不放弃迫害，那当然只有和平解体它。”

法网在收

东 山 特 刊

第 3 期

2009年12月2日

加总理访华 多位议员促制止迫害



十一月二十五日，上百名法轮功学员在加拿大国会前呼吁哈珀访问中国时提出法轮功受迫害问题并要求释放被中共非法关押的十四位加拿大人的亲属

【明慧网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加拿大总理计划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访华，这是哈珀出任总理后首次访华。多位国会议员、参议员呼吁总理在访华期间坚持加拿大的基本理念，在访华期间提出中国人权问题，尤其是法轮功受迫害的问题。

• 贸易的背后：酷刑、虐杀、奴工和活摘器官

前亚太司司长大卫·乔高在当天的新闻发布会上说：“大卫·麦塔斯和我出访了十几个国家，会见了许多自一九九九年被非法关押在中国劳教所的法轮功学员。他们告诉我们，他们在恶劣的环境下被迫工作长达十六小时，被迫挤在一起睡，遭受酷刑，没有任何报酬。他们制作的出口产品，从成衣、筷子到圣诞装饰物，为跨国企业转包商生产产品。这必然构成了（跨国）大公司的不负责任和世贸组织的规则的违背，需要所有中国的贸易伙伴国做出有效的应对。”大卫·乔高和著名人权律师大卫·麦塔斯的新书《血腥的器官摘取》详实地论述了迫害发生后，在中国，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牟取暴利的罪恶一直在大量发生着。

“追查国际”最新报告

- 2009年11月15日，“追查国际”发布《追查广东珠海市斗门区法院迫害法轮功学员尹逊祯一家人的通告》。
- 2009年11月10日，“追查国际”发布《追查吉林省吉林市永吉县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责任人的通告》。
- 2009年11月10日，“追查国际”发布《追查河北省唐山开平劳教所副所长李大勇迫害法轮功的通告》。
- 2009年11月10日，“追查国际”发布《追查天津市河西公安分局马场派出所迫害法轮功学员何亚娜的通告》。
- 2009年11月10日，“追查国际”发布《追查山东省潍坊市迫害致死法轮功学员王红霞的责任人的通告》。
- 2009年11月5日，“追查国际”发布《追查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迫害法轮功学员陈少东的责任人的通告》。
- 2009年10月22日，“追查国际”发布《追查国际关于支持起诉广东省劳教局局长施红辉的声明》。

亚太法轮功学员排组巨型《转法轮》敬谢师恩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亚洲法轮大法修炼心得交流会召开前夕，在台湾台中县外埔乡“台湾省农会休闲综合农牧场”面积达十公顷的青青草原，来自亚太国家约六千多名法轮功学员排组出巨幅《转法轮》书籍的立体画面。

台湾法轮大法学会副理事长黄春梅表示，法轮大法至今弘传世界一百多个国家与地区，使亿万人身

心受益，指导修炼的《转法轮》一书，已被翻译成三十多种语言，是法轮大法修炼的重要著作。这本书用浅白的语言阐述博大精深的内涵，将“真、善、忍”的理念在世界广泛传播，让全球不同职业、各年龄层的上亿修炼者，人心归正、重德行善，使社会道德回升。

澳洲国会山庄前集会 呼吁结束中共十年迫害

十一月二十五日，澳洲法轮功学员在堪培国会山庄前举行大型集会，呼吁

澳洲政府及各界共同制止中共对法轮功修炼者持续了十年的血腥迫害。



大赦国际堪培拉代表 约翰先生发言

成都龙泉女子监狱迫害乐山大法弟子罗芳

罗芳，女，三十多岁，四川省乐山市沙湾区农场村七组大法弟子。2002年12月被乐山邪党法院枉判重刑十二年，关押在四川省成都龙泉女子监狱12监区3分队。长期以来，邪党恶警使尽各种酷刑折磨，企图强迫罗芳“转化”，放弃对法轮大法的修炼，放弃对“真、善、忍”的信仰，罗芳从不配合。在邪党恶警的长期迫害下，一个三十多岁，风化正茂的身高一米六以上的罗芳，只能弯曲着身子，弯着双脚在地上慢慢移动身躯，成了一个残疾人，即使这样邪党也从没停止过对她的迫害。

2009年5月份，家属追问2008年12月20日汇给罗芳100元的汇款，

罗芳名下为何没有收到。这一下恶警吃钱的黑幕曝了光，惹恼了恶警廖小华、张庆芳、廖庆芳、王先平等人。她们借口罗芳不遵守监规、不穿囚服，将罗芳的头使劲按到地上毒打，叫刑事犯对着罗芳的头吐口水，骂大法弟子，对罗芳进行一次又一次的身心迫害。

七年了，罗芳七十多岁的老母亲只获准三次探视自己的女儿，三次探视的时间共计不到30分钟，恶警居然还厚着脸皮昧着良心，四处扬言说他们如何如何对罗芳好！这就是今天邪党利用媒体宣扬的尊重人权张扬天下的和谐社会！

大卫·乔高：西班牙诉江案意义非凡

【明慧网】西班牙国家法庭日前做出裁定，以“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起诉迫害法轮功的首恶江泽民、罗干、薄熙来、贾庆林、吴官正五名中共官员。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前任加拿大亚太司司长大卫·乔高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我认为欧洲一个主要国家的独立法庭能够做出这样的决定是一个意义非凡的进展。”

参与这场迫害的罪犯将再也不能出国

西班牙国家法院曾于九十年代末发出国际拘捕令，自英国引渡智利独裁者皮诺切特接受违反人权罪行审判。乔高表示：“西班牙法官说，如果在一定时间内，法庭没有得到回应，法庭就会向五名高官发出通缉令——中国前国家主席面临起诉，这真是一个巨大的进展！”

他说：“我知道全世界各地的媒体都在报道这件事，所以它真的是非凡的一步。我知道，阿根廷的法院也正在考虑这个案件，他们还没有做出最后的决定，但已经是一个巨大的进步了。”

乔高先生说，“中国政府（中共）迟早会知道，参与这场迫害的罪犯将再也不能出国旅行了，中国以外的地方，他们哪都不能去，这也是他们必须停止这场骇人听闻的罪行的另一个原因。”

乔高讲到了“最近另一个大进展”。他说：

“我知道上周在曼哈顿下区，曾（非法）关押过法轮功学员 Crystal Chen（陈华）的劳教所的负责人（施红辉）收到了来自法庭的文件。他当时将文件扔在地上，离开其他随行人员，跳上一辆巴士，落荒而逃。真是太好了。”

诉江案——钉在（中共）体系结构上的钉子

乔高说：“这些（官司）都是钉子，我不想说，是钉在棺材上的，但所有这些钉子在（中共）体系结构中都能起作用，最终结束这场持续了十年的迫害。到了迫害该结束的时候了。”

“批评中国政府，并不是批评中国”

乔高在当天声明的最后指出：“所有的加拿大人都对中国人民的勤劳、中国的历史和文化非常尊重。”他还在声明中引用了在美国进行的一项调查，百分之七十九的美国人赞赏中国人，但百分之八十七的人不赞同中国（共产党）政府。所以，重申我们是批评中共政权，一个非选举的极权政府，而不是中国人。这一点总是非常重要的。”

大卫·乔高说：“要想保持经济持续增长，要想赢得世界的尊重，它必须学会尊重自己的人民。要做到这一点，首先就得结束这场虐杀本国人民、以及活摘其器官，出卖给外国人或富有的旅游者这样可怕的罪行。”